附件3

登封市工程建设项目行政审批公示事项清单

（共25项，其中保留5项，取消20项）

表一：保留的公示事项清单（共5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所属并联审批阶段	设定依据	公示期限	备注
1	勘查、开采矿藏和各项建设工程占用或者征收、征用林地审核批前公示	勘查、开采矿藏和各项建设工程占用或者征收、征用林地审核批前公示	登封市林业局	1.单独选址项目，并联在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 2.批次用地项目，可并联在项目策划生成阶段，在立项用地许可阶段之前完成	1.《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1984年9月20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根据2009年8月27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 于修改部分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十八条 2.《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2015年3月30日国家林业局令第35号发布，根据2016年9月22日国家林业局令第42号《国家林业局关于修改部分部门规章的决定》修正）第十一条	5个工作日	1.由县级林业部门公示; 2.公示与行政审批并行进行，并不得超过承诺审批时限。
2	临时占用林地审批批前公示	临时占用林地审批批前公示	登封市林业局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	1.《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2000年1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78号发布，根据2018年3月19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三次修正）第十七条 2.《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2015年3月30日国家林业局令第35号发布，根据2016年9月22日国家林业局令第42号《国家林业局关于修改部分部门规章的决定》修正）第十一条	5个工作日	1.由县级林业部门公示; 2.公示与行政审批并行进行，并不得超过承诺审批时限。
3	控制性详细规划批前公示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年10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根据2019年4月23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修正）第二十六条	30日	公示改为公告。
4	修建性详细规划批前公示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年10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根据2019年4月23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修正）第二十六条、第四十条	30日	公示改为公告。

序号	事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所属并联审批阶段	设定依据	公示期限	备注
5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中标候选人公示		登封市住建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2011年11月30日国务院第183次常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3月19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十五条、第五十四条	公示期：3日；异议处理期：3日	根据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改革精神，此时限不计入100天办理时限。

表二：取消的公示事项清单（共20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所属并联审批阶段	原设定依据	原公示期限	取消依据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受理公示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表的项目）受理公示	登封市环保局	施工许可阶段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02年10月2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二十一条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3号发布，根据2017年7月1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第九条 3.《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程序规定》（2005年11月23日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29号公布）第十条 4.《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二十二条 5.《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号）第三条	5个工作日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均未对许可设置受理公示环节； 2.该受理公示属于政府信息公开，不属于许可办事环节，属无法律法规依据增加审批限。审批部门仅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4号） 增加审批公示环节，不符合《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中三（一）“行政机关不得法外设定权力，没有法律法规依据不得作出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或者增加其义务的决定。”和《国务院关于印发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48号）“大幅压减各类行政审批前置中介服务事项，无法律、法规依据的一律取消”的要求。

序号	事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所属并联审批阶段	设定依据	公示期限	备注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受理公示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书的项目）受理公示	登封市环保局	施工许可阶段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02年10月2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二十一条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3号发布，根据2017年7月1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第九条 3.《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程序规定》（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29号）第十条 4.《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二十二条 5.《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号）第三条	10个工作日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均未对许可设置受理公示环节; 2.该受理公示属于政府信息公开，不属于许可办事环节，属无法律法规依据增加审批时限。审批部门仅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4号）增加审批公示环节，不符合《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中三（一）“行政机关不得法外设定权力，没有法律法规依据不得作出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或者增加其义务的决定。”和《国务院关于印发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48号）“大幅压减各类行政审批前置中介服务事项，无法律、法规依据的一律取消”的要求。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受理公示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辐射类报告表）受理公示	登封市环保局	施工许可阶段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02年10月2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二十一条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3号发布，根据2017年7月1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第九条 3.《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程序规定》（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29号）第十条 4.《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二十二条 5.《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号）第三条	5个工作日	

序号	事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所属并联审批阶段	设定依据	公示期限	备注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前公示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表的项目）批前公示	登封市环保局	施工许可阶段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02年10月2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四号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二十一条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3号发布，根据2017年7月1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第九条 3.《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程序规定》（2005年11月23日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29号公布，自2006年1月1日起施行）第十三条、第十五条 4.《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二十三条 5.《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号）第三条	3个工作日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均未对许可设置受理公示环节; 2.该受理公示属于政府信息公开，不属于许可办事环节，属无法律法规依据增加审批时限。审批部门仅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4号）增加审批公示环节，不符合《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二〇 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中三、（一）“行政机关不得法外设定权力，没有法律法规依据不得作出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或者增加其义务的决定。”和《国务院关于印发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48号）“大幅压减各类行政审批前置中介服务事项，无法律、法规依据的一律取消”的要求。
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前公示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非辐射类且编制报告书的项目）批前公示	登封市环保局	施工许可阶段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02年10月2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二十一条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3号发布，根据2017年7月1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第九条 3.《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程序规定》（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29号）第十三条、第十五条 4.《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二十三条 5.《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号）第三条	5个工作日	

序号	事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所属并联审批阶段	设定依据	公示期限	备注
6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前公示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辐射类报告表）批前公示	登封市环保局	施工许可阶段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02年10月2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根据2018年12月29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二十一条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3号发布，根据2017年7月1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第九条 3.《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程序规定》（2005年11月23日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29号公布）第十三条、第十五条 4.《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于2018年4月16日由生态环境部部务会议审议通过，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三条 5.《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号）	3个工作日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均未对许可设置受理公示环节; 2.该受理公示属于政府信息公开，不属于许可办事环节，属无法律法规依据增加审批时限。审批部门仅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4号）增加审批公示环节，不符合《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中三、（一）“行政机关不得法外设定权力，没有法律法规依据不得作出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或者增加其义务的决定。”和《国务院关于印发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48号）“大幅压减各类行政审批前置中介服务事项，无法律、法规依据的一律取消”的要求。
7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核准批后公示		登封市住建局	施工许可阶段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公布）第六条、第十条 2.《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14〕34号）第一条	7日	1. 批后公示是行政机关职责; 2. 批后公示属于政府信息公开，不应作为行政审批的环节，公示时限不影响正常审批和发放许可证件。

序号	事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所属并联审批阶段	设定依据	公示期限	备注
8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批前公示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核发批前公示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立项用地规划许可	1.《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的通知》（建规〔2013〕166号）第二条 2.《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2015年修正本）》（2009年10月29日郑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据2015年10月22日《郑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的决定》修正）第三十九条	7个工作日	1.《行政许可法》《城乡规划法》等上位法规定的许可程序中无公示环节; 2.批前公示是上级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属于无法律法规依据增加审批时限; 3.按程序提请修改《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第三十九条、第八十六条相关规定
9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批前公示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延期批前公示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立项用地规划许可	1.《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的通知》（建规〔2013〕166号）第二条 2.《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2015年修正本）》（2009年10月29日郑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据2015年10月23日《郑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的决定》修正）第三十九条		
10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批前公示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变更批前公示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立项用地规划许可	1.《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的通知》（建规〔2013〕166号）第二条 2.《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2015年修正本）》（2009年10月29日郑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据2015年10月24日《郑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的决定》修正）第三十九条		
11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批前公示	划拨类建设用地规划证批前公示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立项用地规划许可	1.《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的通知》（建规〔2013〕166号）第二条 2.《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2015年修正本）》（2009年10月29日郑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据2015年10月25日《郑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的决定》修正）第三十九条	7个工作日	1.《行政许可法》《城乡规划法》等上位法规定的许可程序中无公示环节; 2.批前公示是上级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属于无法律法规依据增加审批时限; 3.按程序提请修改《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第三十九条、第八十六条相关规定
12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批前公示	出让类建设用地规划证批前公示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立项用地规划许可	1.《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的通知》（建规〔2013〕166号）第二条 2.《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2015年修正本）》（2009年10月29日郑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据2015年10月26日《郑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的决定》修正）第三十九条	7个工作日	

序号	事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所属并联审批阶段	设定依据	公示期限	备注
13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批前公示	出让地转让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批前公示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立项用地规划许可	1.《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的通知》（建规〔2013〕166号）第二条 2.《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2015年修正本）》（2009年10月29日郑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据2015年10月27日《郑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的决定》修正）第三十九条	7个工作日	1.《行政许可法》《城乡规划法》等上位法规定的许可程序中无公示环节； 2.批前公示是上级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属于无法律法规依据增加审批时限； 3.按程序提请修改《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第三十九条、第八十六条相关规定
14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批前公示	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批前公示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立项用地规划许可	1.《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的通知》（建规〔2013〕166号）第二条 2.《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2015年修正本）》（2009年10月29日郑州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据2015年10月28日《郑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的决定》修正）第三十九条	7个工作日	
15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变更批后公告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立项用地规划许可	1.《河南省建设厅关于在全省实行城市规划公示制度的通知》（豫建规园〔2007〕29号）（依据《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规范性文件请理结果的决定》（豫建〔2014〕80号）附件3《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决定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中第五条，此通知已废止） 2.《郑州市城乡规划局关于实施〈郑州市城乡规划公开公示暂行办法〉的通知》（郑城规勘〔2017〕4号）第十七条、第十八条	2日	1.批后公示是行政机关职责； 2.批后公示属于政府信息公开，不应作为行政审批的环节，公示时限不影响正常审批和发放许可证件。
16	建设工程（含临时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批前公示	建筑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核发批前公示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	1.《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建规〔2013〕166号）第十九条 2.《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2015年11月26日河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第八十六条	10个工作日	1.《行政许可法》《城乡规划法》等上位法规定的行政许可程序中并无公示环节； 2.批前公示是上级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属于无法律法规依据增加审批时限； 3.按程序提请修改《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和第八十六条等相关规定。

序号	事项名称	子项名称	实施主体	所属并联审批阶段	设定依据	公示期限	备注
17	建设工程（含临时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批前公示	市政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核发批前公示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	1.《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建规〔2013〕166号）第十九条 2.《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2015年11月27日河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第八十六条	10个工作日	1. 《行政许可法》《城乡规划法》等上位法规定的行政许可程序中并无公示环节; 2. 批前公示是上级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属于无法律法规依据增加审批时限; 3. 按程序提请修改《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和第八十六条等相关规定。
18	建设工程（含临时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批前公示	交通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核发批前公示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	1.《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建规〔2013〕166号）第十九条 2.《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2015年11月28日河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第八十六条	10个工作日	1.《行政许可法》《城乡规划法》等上位法规定的行政许可程序中并无公示环节; 2.批前公示是上级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属于无法律法规依据增加审批时限; 3.按程序提请修改《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和第八十六条等相关规定。
19	建设工程（含临时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批前公示	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核发批前公示	登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	1.《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建规〔2013〕166号）第十九条 2.《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2015年11月29日河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第八十六条	10个工作日	1.《行政许可法》《城乡规划法》等上位法规定的行政许可程序中并无公示环节; 2.批前公示是上级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属于无法律法规依据增加审批时限; 3.按程序提请修改《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和第八十六条等相关规定。
20	住宅区及建筑物名称备案公示	住宅区及建筑物名称备案公示	登封市民政局	立项用地规划许可	《河南省地名管理办法》（2013年8月15日河南省人民政府第11次常务会议通过）第十九条	5个自然日	无法律法规依据，仅在必要时举行听证会。